1

证 券 代 码 ： 00 2 37 6 证 券 简 称 ： 新北 洋 公 告 编 号 ： 20 2 4- 0 59

债 券 代 码 ： 12 8 08 3 债 券 简 称 ： 新北转 债

㈀ ㈀㈀

៍

2
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http://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特此公告。
山东新北洋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2024 年 8 月 2 日

3
非独立董事简历：

刘志刚先生：1977 年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本科学历，工学学士。曾
任威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安装总公司项目经理、技术核算部副部长，威海市城市开发
投资有限公司工程监管部经理、总经理助理、党委副书记、副总经理、董事、党委书记、
董事长。现任威海北洋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、董事长，新北洋副董事长。
刘志刚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，除上述简历表述外，与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
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，与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也无任何关联关系，未受
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，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核查，刘
志刚先生不属于“失信被执行人”，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规定的任职条件。

黄雪莹女士：1976 年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本科学历，具有高级会计
师职称。曾任山东会计之家材料会计、主管会计、财务部经理、副总经理，威海市国有资
本运营有限公司部门负责人，威海海景花园大酒店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，威海市国
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运营管理部经理，威海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经理、运营
管理部经理。现任威海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投资总监，新北洋董事。
黄雪莹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，除上述简历表述外，与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
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，与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也无任何关联关系，未受
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，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核查，黄
雪莹女士不属于“失信被执行人”，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规定的任职条件。